

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 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夏邑县会
亭镇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

发 包 人 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 包 人 河南联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河南联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夏邑县会亭镇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
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夏邑县会亭镇 2025 年以工代赈项目。

2. 工程地点：夏邑县境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图纸及清单内所包含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及清单内所包含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01 月 2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
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工程款支付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柒万伍仟壹佰元整(¥3875100.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工程款支付：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的 60%，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以工代赈有关政策，本着“能用人工不用器械的原则”，及时、足额兑现农民工工资，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月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劳务费用约 1663900.00 元）劳务人员中有贫困户、低保户提供身份证、电话号码，按劳务人员名单拟工资名册表，现金发放工人工资，有劳务人员现场领取、签字、按手印。如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现象，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

人工程款，直接向工人拨付农民工工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同承包人的工程合同并把承包人列入建设市场从业单位“黑名单”。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张献珠____。

六、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签订。

七、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签订。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